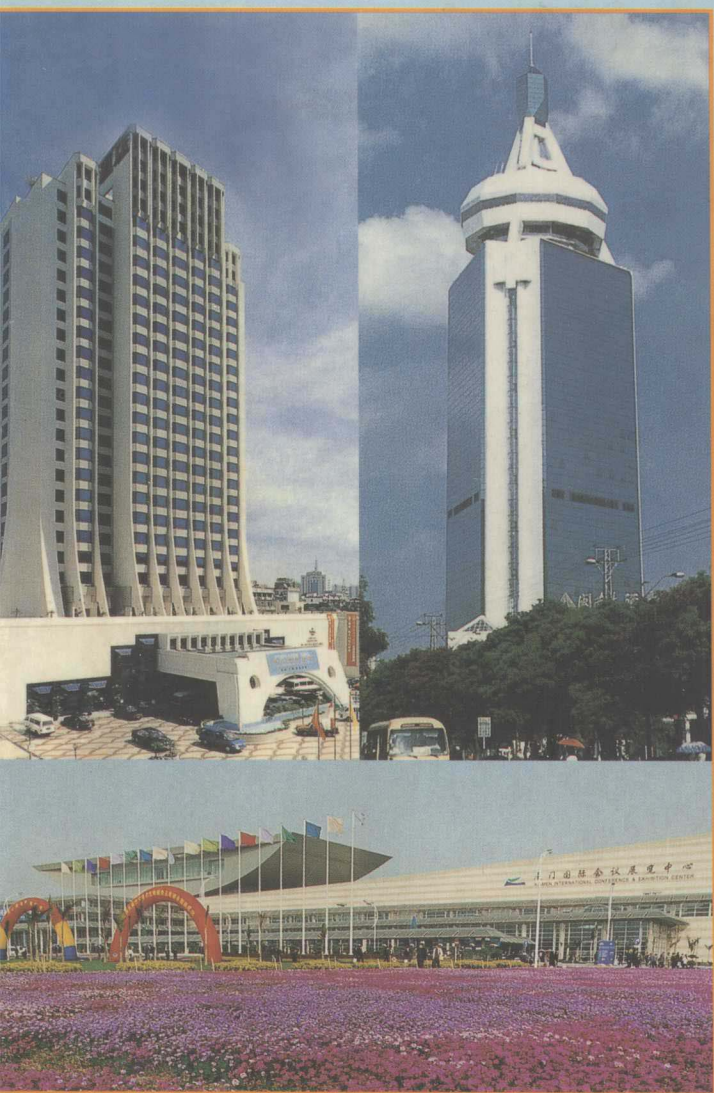


厦门城市建设志

厦门城市建设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

厦门城市建设志

厦门市城市建设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China Statistics Press



《厦门城市建设志》编委及编辑部人员名单

《厦门城市建设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永欣

顾问：夏继刚 施国义 林约汉 孙泉成 李茂荣

副主任委员：汤友山 林世超 黄诗福 谢庭木 林树枝

张益河 许开水 马武定 陈德兴 陈庆儿

陈天雄 康依平 梁志灵 陈林灵 袁同斌

吴在德 于清莉 史春元 郑端生 王昆明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亚平 王伟军 王铨铭 王伟 王仲麟

白玉渊 由欣 甘子明 冯长根 朱荣发

刘汉文 刘伟可 刘秀娟 庄雪菲 李兆稳

李泉水 李星华 李楠 辛高 吴乌皮

吴景安 吴大彬 吴维萍 沈翡翠 沈庆章

何庆丰 苏柳祥 陈守正 陈志坚 陈璜格

陈瑞能 陈建华 陈美珠 陈国平 陈力励

陈秋阳 杨艳山 范朝阳 林德志 林荫新

林改水 林天生 林正惠 林顺枝 林水井

林云娥 邵家烹 洪国川 洪乃命 洪锡龄

洪光枝 郑清水 张济海 张友庆 张顺才

郭江河 郭永欣 郭剑秋 高叔平 要松秦

徐火营 徐瑾 黄仲达 黄小宁 梁怀钦

董彦文 韩鲁闽 陶振康 熊焕亮 魏晓荣

魏秋明 戴玉然

《厦门城市建设志》编辑部

主 编：吴乌皮

副 主 编：陈瑞能 朱荣发

执行编辑：朱太福

编 辑：王时雨 阮亚水 陈慧续 黄文明

编 审：谭邦君

撰 稿 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德琼	王时雨	尤天生	朱太福	朱荣发
朱奖怀	刘联江	吴乌皮	阮亚水	肖 明
李茂荣	陈瑞能	陈慧续	陈聪惠	杨艳山
林顺枝	胡建勤	徐 燕	黄文明	黄金城
黄德荣	郭荔萍	廖河山		

提供资料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卢荣度	白玉渊	刘茗研	何庆丰	何丽珍
李星华	李晓斌	吴晓文	吴维萍	邵丽珠
马幸儿	陈力励	陈大圣	陈守正	陈美瑟
陈裕茂	陈惠霞	林志杰	林振华	林敬明
林镇陆	郑庆国	郑宗兴	郑肃宁	杨苏帆
张友山	施 旌	胡青山	胡鸿鹏	洪朝良
高世生	唐开忠	黄宇澄	黄志忠	蔡樱军
戴毅鹏				

封面设计：吴启祥

序

盛世修志。厦门自实行改革开放、创办经济特区以来，政通人和，经济振兴，百业兴旺，城市建设空前发展，取得令世人瞩目成就。为记载这一城建盛事，抚今追昔，特修本志，旨在为当代服务，为后来者借鉴。

厦门，地处东海之滨，北倚泉州，南邻漳州，东望台湾，地理位置独特，港口条件优越。气候温和，四季如春。据载，3000多年前，就有人进岛居住，唐朝地方经济初兴，宋朝已有海运贸易，清朝在厦设立“海关”，成为我国东南商埠和重要口岸。

为适应商贸发展需要，当时地方政府在有识之士推动下，于1920~1932年在厦门岛西北隅数平方公里范围内，劈山造地，修道路、建楼宇（骑楼），并配套学校、市场、公园、戏院以及供水、供电、通讯、交通等公用市政设施。规划合理，建设风格鲜明，声誉海外。1980年国务院批准厦门创办经济特区，掀起现代化城市建设高潮。20年来，城市建设规模之大、范围之广、项目之多、科技含量之高、环境之美、辐射之宽、影响之深远是空前的。在“一环数片，众星拱月”的总体规划思想指导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迅速发展，至2000年城市建成区已扩大到81.89平方公里，全市逐步建成海陆空立体交通网络、先进的通讯系统和适度超前的供水、供电及城市燃气供应系统；大力推进旧城改造与新区建设，各类房屋建设全面铺开，新建房屋面积2752万平方米，建成10层以上高楼500余座，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从1980年的4平方米提高到2000年的14.52平方米。与经济发展和人居环境密切相关的生态园林建设与环境保护同步发展，为厦门的经济繁荣和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20年来城市建设之所以获此瞩目成就，首先归功于党中央实行改革开放和创办经济特区的英明决策，其次是全市人民、尤其是广大城建工作者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各有关部门及社会各界人士的支持、配合下，坚持“三个有利于”的指导思想，与时俱进，不懈探索，改革、发展、创新，开拓进取，实事求是

是，扎实工作，较好处理了实现城市建设的长远目标与完成近期任务的关系，做到了“四个同步”，即：发展经济与保护城市生态环境同步；推进城市建设与改善广大市民的人居环境同步；建设管理体制创新与加强和改善法制建设同步；发展物质文明建设与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同步，实现了城市建设的健康发展。自1996年以来，先后被评为全国首批投资硬环境40优城市之一和全国城市综合实力50强城市之一，荣获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创建精神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和全国十佳人居城市等称号。

至2010年，厦门将初步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性港口风景城市，任重道远，冀望广大城建工作者继往开来，再接再厉，团结奋斗，努力实践“三个代表”，为厦门市城市建设再创辉煌作出新的贡献。

陈永欣

2000年12月19日

凡 例

一、本志书遵循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为指导，实事求是、秉笔直书。

二、本志书设篇、章、节、目，横排门类，纵写古今。采用述、记、志、图、表录的形式，以志为主体，并加凡例、序言和后记。本系统机构沿革在综述中简述，并在附表中详载，不立专章陈述。文内简介部分单位概况，有助明晰总体。

三、本志书详今略古，立足当代，细述近 20 年建设；详记本系统建设史实，略载外系统相关建设；详述岛内建设，略述岛外建设。突出地方特色，体现时代特征。

四、本志书记述时间为上限力求追溯，下限止于 1998 年，重大事项下延。

五、本志书纪年系辛亥革命前沿用朝代年号；民国时期用民国纪年，并夹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书简称“建国后”）均采用公元纪年。

六、本志书引用数据，摘取市统计部门编印的年鉴及有关业务部门提供的资料。

七、本志书采用现代语体文，记叙体，用第三人称书写。

八、本志书资料来源广泛，不逐一注明出处。

综 述

一

厦门位于东经 117°52′至 118°72′，北纬 24°23′至 24°54′之间。地处福建省东南部，面临东海，毗邻漳州、泉州两市，面对金门诸岛，与澎湖、台湾遥遥相望。厦门市由厦门岛、鼓浪屿和九龙江北岸沿海等部分地域组成，全市土地总面积 1565.09 平方公里，其中厦门岛面积 132.56 平方公里。厦门岛上地势由南向北倾斜，东南部地势较高，最高的洪济山在海拔 339.6 米，西北部地势较低，各山峰均在海拔 150 米以下，旧市区建在较平坦的西南部。鼓浪屿面积 1.91 公里，呈椭圆形。厦门港位于九龙江出口处，海峡性港口，海岸线长达 234 公里，其中厦门岛海岸线 52.26 公里，12 米以上深水海岸线 43 公里。岸线蜿蜒曲折，形成湾中有湾，湾中有岛的海湾。厦门岛外围的海面上，分布着 20 多座大大小小岛屿，山岭环抱，组成一圈天然防波、防风屏障。厦门港区面宽水深，少淤小雾，终年不冻，并属半日潮汐，平均高潮位 2.25 米，低潮位 -1.74 米。青屿航道直通鼓浪屿以西海域，水深在 12~25 米之间，万吨级船舶不受潮汐限制，随时都可通过，5 万吨级轮船候潮可以进出。

厦门属亚热带季风性气候，温和多雨，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夏长冬短，具有海洋性气候特征。厦门市多年平均温度 20.8℃，最高温度 38.4℃，最低温度 2℃，年日照达 2276 小时，太阳辐射能充裕，年降雨量 1100 毫米左右，年蒸发量 1620 毫米，年空气相对湿度为 77%，其中 3~8 月份空气湿度较大。全年几乎无霜。从 9 月到翌年 2 月，风向多为东偏北向季风，风速较大，3 月至 8 月多为偏南向季风，风速较小，年平均风速 3.4 米/秒，风力一般 3 至 5 级，但是每年 7~9 月常有台风，解放后曾发生

二次 12 级以上台风，造成严重损失。厦门市虽属七级地震区，但解放后未发生破坏性灾害。

厦门市的资源主要有：海洋生物 432 种，滩涂面积 1.2 万公顷，可进行水产养殖占 72%；高岭土矿区范围 44 平方公里；花岗岩储量 1 亿吨以上；厦门岛地热温泉每日流量达 8550 立方米，杏林湾温泉喷出地面的水温在 80℃左右，这些资源都逐步在开采利用。但缺少淡水与燃料资源。

二

据考古学家从厦门岛上发现和出土文物考证，在新石器时代晚期已有古闽越人在岛上生活。唐代中叶，汉族人薛令之、陈俦家族先后从内陆迁移厦门，分别定居洪济山南北面，称谓“南陈北薛”，进岛者进行开荒种谷，所以厦门的地名叫“嘉禾”。宋朝厦门称“嘉禾里”，属同安县的绥德乡。元朝设嘉禾千户所，行政管辖仍属同安县。明朝太祖朱元璋派江夏侯（官衔）周德兴到沿海建城设“卫”，永宁卫的“中左所”设在厦门。洪武二十七年（1394 年），明政府在厦门岛建城，称“厦门城”，从此厦门这个地名载入史籍文献。清军入关攻进福建后，忠于明朝皇室的郑成功占领厦门、金门，作为“复明”的根据地，1655 年 4 月，厦门被改为“思明州”。康熙二十二年（1683 年），清政府设置“台湾厦门兵备道”，厦门与台湾划为同一行政区域，直至雍正五年（1727 年）才撤除；当年清政府将原来设在泉州的“兴泉道”衙门移驻厦门。雍正十二年（1734 年）又将永春州划入，改称“兴泉永道”。“道”是省级政权派出的行政机构，在厦门的“兴泉永道”道台的权力，可以管辖“两府一州”（兴化府、泉州府、永春州），说明当时厦门已成为福建南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中心，至 1830 年厦门岛人口

已有 144834 人（见《厦门志》）。道光二十年（1840 年），英国发动侵华的鸦片战争，清政府被迫签订屈辱的《南京条约》，由此厦门被列入“五个通商口岸”之一。

辛亥革命结束了清政府的统治，成立中华民国政府。1912 年 4 月厦门从同安县分出设置思明县。1913 年 4 月，省督在厦门建立“南路观察使署”，取代清政府的兴泉永道台衙门。同年 12 月，撤“南路观察使署”改为“厦门道”，当时地方行政机构道与县并存。1933 年 3 月，厦门成立思明市筹备处管市区，思明县管郊区禾山。1935 年国民政府行政院通过厦门设市，并在当年 4 月 1 日正式成立厦门市政府，至 1937 年，全市人口增至 265631 人。日本占领厦门期间，于 1939 年 7 月成立厦门特别市政府，由南京汪伪傀儡政权的中央直辖，金门与浯屿划为厦门行政区域。1941 年全市人口减到 120098 人。日本投降后，国民政府恢复厦门市建制，只管辖厦门本岛和鼓浪屿。至 1949 年 9 月，全市人口恢复到 205937 人。

1949 年 10 月 17 日厦门解放，同年 10 月 21 日成立厦门市人民政府，属省辖市。此后，周边的行政区域陆续划入厦门市，1953 年 10 月，划入同安县的集美镇，1957 年 5 月划入同安县的东孚以东的 12 个乡（镇），1958 年 10 月划入原海澄县的海沧区 3 个乡。1958 年，同安县从晋江地区改属厦门市，1970 年初，同安县又改属晋江地区，1973 年 10 月才重归厦门市。1980 年 10 月，国务院批准建立厦门经济特区，当时厦门市所辖的行政区“5 区一县”（即思明、开元、鼓浪屿、郊区、杏林 5 个区及同安县），全市总人口 933927 人，其中市区人口 491705 人。1987 年改为“六区一县”（即思明、开元、鼓浪屿、湖里、集美、杏林 6 个区及同安县），全市总人口 1061036 人，其中市区人口 569757 人。至 1990 年全市土地总面积 1516 平方公里。全市总人口 1118592 人，其中市区人口 603100 人。1998 年，同安县改区后，厦门市辖 7 个区。至此，全市土地总面积 1565.09 平方公里，全市总人口 1265925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593401 人。

三

1920 年春，厦门工商学各界知名人士和富绅 20 人组建“厦门市政会”，林尔嘉、黄奕住任正副会长，

向海内外工商界集资，筹划改造旧市区。因厦门市政会只是民间团体，所以思明县政府也相应成立“厦门市政局”，由县长朱玉林兼任委员长；翌年改由周醒南任委员长，负责城市规划和建设。1925 年撤销厦门市政局，成立“厦门市政督办公署”，由厦门道伊陈培镔任督办。

1926 年厦门海军司令部另外设立堤工办事处。1927 年，厦门海军司令部接任厦门市政督办公署后，市政督办公署改归堤工办事处，同时成立路政办事处，撤销厦门市政会。1933 年堤工办事处并入路政办事处。同年路政办事处改为思明市工务局，由周醒南任局长。1934 年 6 月，又改组为厦门特种公安工务处，由杨廷玉任处长。1936 年工务处改组为厦门市工务局，由杨廷玉任局长后由刘元瓚接任。1937 年 7 月抗战爆发，工务局改为市政府建设科，由柯廷钟任科长。日伪侵占厦门期间，成立建设局，抗战胜利，恢复厦门工务局，1947 年改为厦门市政府建设科，解放前夕改称工务科。

1949 年 10 月厦门解放，厦门市人民政府成立建设局，内设规划股。城市建设局承担城市规划、建设、管理职能。1959 年 2 月成立厦门市基本建设委员会（简称市建委），负责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下辖市建设局及各专业局等 10 个单位。40 年以来机构的建立、撤销、分立、合并、升格及隶属关系变化，至 1999 年底，市建委归口管理市政局、环保局、规划局、园林局，包括下辖基层单位 61 个（各单位的嬗变及单位领导人的任职情况见附表）。

四

厦门建城后逐渐繁荣，至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 年），城内城外已有街道 25 条，是个对外贸易的港口。厦门被辟为五口通商口岸后，逐渐形成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城市。此后的 150 多年间，厦门城市建设主要经历商埠兴起、旧城改建、“前线”城市建设、经济特区建设四个阶段。

（一）商埠兴起（1842～1919 年）

1842 年 8 月，清政府签订屈辱的中英《南京条约》，厦门被列为通商商埠，西方列强竞相在厦门、鼓浪屿兴建领事馆、办教堂、学校、设工厂、盖仓库；国内富商也相继在厦门设商行，开店铺，位于厦门岛西南隅的市区逐步形成。城市房屋建筑面积由道光十一年（1831 年）的 19.36 万平方米，增至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的155万平方米,街道也增至200多条。但当时城市建设无规划,建设管理失控,房屋建设杂乱无章,道路狭窄、弯曲不平,街巷宽度仅1~3米,圈围粪缸为公厕,无系统排水渠道,污水四处横流;垃圾随地堆放,曾被外国人讥为“垃圾商埠”;从市区到厦港需翻越镇南山,从市区到禾山需走古驿道(溪岸头一将军祠);交通工具只有马、轿、小帆船与舢舨;没有城市给水设施,居民饮用水源靠井水、山泉或九龙江一带水船运厦的江水;码头简陋,停泊不便。地狭人稠,住房拥挤,市政设施不全,严重制约经济社会发展。

(二) 旧城改建(1920~1949年)

1920年开始进行旧城改建,至1937年抗战前夕,厦门近代城市建设基本完成。从建成的城市现状看,二十世纪20~30年代厦门的旧城改建是以海港商埠城市性质作为规划构思,并有周密的分区建设规划与详细建设规划,表现在功能分区合理及市政配套设施基本齐全,码头区集中在鹭江道,分为远洋轮船码头和内河小汽船码头,做到深水深用,浅水浅用;建设商业区和住宅区融为一体的骑楼建筑整齐划一,人车分流,遮阳避雨,商住两便,科学合理;文化教育区的厦门大学、集美学校,其校园均面向碧海,避开闹市,构筑风景幽美的学习环境;公园选址紧靠市区风景点,充分利用原有自然景观和地势建园;公共建筑分布适宜。十多年间建成“四横一纵”主干道与街巷,呈纵横交错,自由式形态道路网络,全市主要道路90条,长40多公里;地下管线相应建成,排水系统因势利导;开辟市区到厦港及市区到禾山的公路;建成3座公园,9个市场(490间)、5座戏院、24座码头、20座公厕,城市已有公交、轮渡、给水、电灯、电话、邮电、医院,大、中、小学等设施,健全环卫专业队伍,基本符合近代化城市方便衣、食、住、行的要求。

旧城改建办法得当。当时主管旧城改建的“厦门市政会”广纳各界贤人晋言献策,实施改建“四个统一”(即对建设区需拆除建筑物统一收买,统一拆除,统一整平,临街两侧建房尺寸基本统一)及挖山填海、拆城墙填河池,扩大市区面积等措施;实施道路建设经费由道路两侧建房业主按占地面积分摊;预售新区开发土地收入2000万银元及发行建设公债筹措建设资金;鼓励华侨投资建设,抗战前,全市共有私人房屋万余座,华侨所有占半数以上;1924

年通过招标投标,引进德国西门子公司及荷兰治港公司先进技术建上里水库、赤岭水厂及鹭江道堤岸。此时,众多的房地产开发商、建筑承包商、建材商云集厦门,促进了城市建设,全市房屋建筑面积由1908年的155万平方米,增至1932年的343.8万平方米。1937年后的12年间因日本入侵与战乱,城市几乎没有建设。

(三) “前线”城市建设(1949~1979年)

新中国成立后的30年间,厦门因与金门、台湾海峡两岸处于军事对峙,给城市建设带来极大限制,但人民政府还是投入不少资金用于城市建设。1956年编制《厦门市城市初步规划》,1959年8月编制《厦门市总体规划》,确定厦门城市性质为“港口、工业、休养和国防城市”;1953~1955年建设高集海堤,使原系孤岛的厦门变为半岛,接着建设杏林海堤、马銮海堤,这3条海堤连接着厦门西海湾岸上陆域;1956年底建设厦鹰铁路,翌年建设厦门火车站,并于6月通车;建设集灌、市连、孙坂、北翁、东渡等公路干线;建设莲坂、杏林电厂,将军祠、海沧、东渡变电站,厦门与漳州及泉州电力网;建设霞溪、文园、文屏、西滨等数十条道路,提高道路等级;建设坂头水库、九龙江北溪水渠引水,集美、旧埔仔水源站,和莲坂、杏林、集美水厂;建设万石植物公园、忠仑苗圃,进行大地绿化。因系“前线”,城市建设缓慢,1980年比1950年全市房屋建筑面积只增加0.46倍,其中住宅建筑面积增加0.85倍,城市道路长度与面积分别增加0.82倍与1.02倍,惟有供水、供电、客运、货运、公交等有所发展。

(四) 经济特区建设(1980年以后)

1980年国务院批准厦门成立经济特区伊始,市政府就组织编制城市规划,同时集中力量抓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在城市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发展。1981至1990年,全社会基本建设投资516741万元,及1990年房地产开发投资43169万元,建设东渡码头(一期)、国际机场、程控电话、厦门大桥、湖里工业区(一期)、污水处理厂、高殿水厂、集贸市场和八个住宅小区等重点项目和其他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至1990年已拥有海、陆、空现代化交通网络,先进通讯工具,比较充足的能源供应,城市建成区面积由原来的14.16平方公里扩大到42.15平方公里,为特区经济建设创造

条件。厦门市为适应大规模引进外资和成片开发的需要,实施基础设施适量超前建设的原则,1991~1998年,全社会基本建设投资3102498万元,房地产开发投资3223417万元,加快各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从1981年至1998年编制城市规划与主要建设项目有:(1)1982年6月编制《厦门市城市总体规划》;1988年6月汇编《厦门市城市总体规划调整方案》,确定厦门城市性质为“社会主义海港风景城市”,城市空间结构为“一环数片”与“众星拱月”均获省府批准实施。据此方案,再编制20多项专业规划,19项分区规划,29项控制性详细规划,40多项修建性详细规划及20多项成片开发的工业区详细规划。(2)1982年1月建高崎国际机场,1983年10月通航。经1~2期机场工程建设,建成站坪27万平方米,停机位42个,跑道3400米,三号候机楼12.7万平方米。至1998年有24家航空公司进入机场开展业务,开通7条境外航线及68条国内航线,全年飞机起降4.06万架次,年旅客吞吐量349.56万人次。机场内设厦门航空有限公司总部;毗邻机场建厦门国际航空城,占地8.29平方公里,太古飞机工程、厦门艾志奇飞机餐车有限公司,厦门胜特兰岭宇航公司进驻航空城开展维修飞机等业务。(3)新建改建东渡、高崎、海沧等生产生活码头81座,其中万吨以上码头16座。港区水运企业35家。全年港口旅客、货物吞吐量分别达到28.59万人次及1639.46万吨(其中集装箱65万箱)。(4)1983年火车站建筑面积从630平方米扩大到8300平方米,广场面积9320平方米,火车站所属各站均有改建与拓展。1993年完成鹰厦铁路厦门区段电气化建设。至1998年火车年客、货运量分别增至197.31万人次及239.68万吨。(5)建设莲坂燃气电厂及嵩屿、永昌电厂;建设李林、半兰山、新东渡等25座变电站;建设厦泉输变电工程。至1998年厦门市主电网电压达500千伏,最高负荷60.37万千瓦,全年供电量32.12亿千瓦时。(6)建设程控电话、无线导呼台、光缆通讯、卫星通讯、移动电话等电讯设施。至1998年全市市话交换机容量57万门,电话用户35.14万户,长途线容量2.4万条,可拨世界5大洲,210个国家、地区和国内2000多个县市,无线寻呼系统容量80万门,寻呼用户43.64万户,移动电话用户22.93万户,实现全国联网自动漫游。建设“厦门信息港”、信息管理系统,

有多种的信息传输网络及信息管理系统投入使用。(7)增加邮政服务网点,至1998年邮路总长59273公里,其中航空邮路55899公里,全年包件41.66万件、函件5120.4万件。(8)建设同集路、集灌路、环岛路、海沧区公路及319国道、324国道及205省道在厦门市境内公路段。公路通车里程1035.7公里,形成四通八达网络。1996年建设泉厦、厦漳高速公路,总长109公里。(9)厦门岛道路建设先从筭筭湖四周及湖里工业区开始,而后往东、北部延伸;新建的湖滨南路、湖滨北路、湖里大道、莲前路、吕岭路、仙岳路、东渡路、莲岳路、金尚路等主干道,还改造厦禾路、鹭江道、修建钟鼓隧道、新建仙岳山隧道等,基本形成道路网络骨架。岛外各区道路建设同时铺开。至1998年全市城市道路长度已达509公里,城市道路总面积779.19万平方米。道路建设采用“先地下,后地上”的方法,埋设各种市政管线,为道路两侧开发建设提供完善市政配套设施。(10)至1998年全市桥梁92座(包括立交桥、人行天桥、道路桥等),其中建设我国第一座跨海大桥——厦门大桥,及亚洲第一座跨海大桥——海沧大桥。(11)进行道路路灯建设和灯具、光源的更新换代,全市2.47万盏路灯多数采用高压汞灯,微机灯光调控。在鼓浪屿、鸿山及各广场、景点、高楼及部分主干道安装彩色投光灯、激光灯等夜景灯饰。(12)新建改建的下水道与道路建设同步,新建下水道为“雨污分流”管,并对原来的合流管逐步改为分流管,雨水排入海域,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至1998年全市排水管总长832公里。(13)原为“臭水湖”的筭筭湖,其南北两岸各建污水厂的同时,进行挖掘淤泥、彻筑护岸、绿化湖周,利用海水潮汐,搞活筭筭湖水体等整治措施,并在湖中建白鹭洲公园,成为城市新景点。(14)1985年在筭筭湖南岸建设污水处理厂及其截流管道、提升泵站等配套设施,一级处理13.4万立方米/日,二级处理3.7万立方米/日。而后再建污水处理二厂、杏林污水处理厂。并加紧厦门东部(石厝头)、集美、海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至1998年全市年处理污水6452万立方米,占城市排水总量50.47%。(15)城市公共交通加大投资,新建与改建45个车站(点),240座候车廊;建设大型汽车保修场,至1998年公交车辆增至682台(折合778标台),营运线路56条,路线总长778公里,每日营运6000多班次,年

客运量 2.4 亿人次, 占市内客运任务 85% 以上。市轮渡公司的码头增至 5 座, 趸船 9 艘、轮船 20 艘, 经营航线 9 条, 航线里程 69 公里, 年客运量 2092 万人次。(16) 城市供水多方筹措资金, 建设九龙江至厦门输水渠道和输水管道, 新建、扩建 6 座水厂, 增铺供水管道, 建设厦鼓海峡过海管道, 至 1998 年全市管道总长 1116 公里, 供水区域达 80 平方公里, 日供水能力 105.20 万吨, 日供水量 48.99 万吨, 用水人口 64.31 万人, 用水户达 16 万水表户, 城市用水普及率 98.93%。(17) 城市供气, 1983 年筹建市煤气公司, 进行液化石油气的灌瓶站、储配站、钢瓶检测维修站及石油码头供应站建设, 购用液化石油汽车槽车及铁路槽车等设备。1986 年供应液化石油气; 1988 年进行 10 万标立方米/日煤气厂及煤气管道建设, 1990 年供应增热水煤气; 1995 年建成液化气空混站及输配管网, 供应空混气。全市有八家的燃气企业, 至 1998 年, 全年液化石油气供应量 45353 吨, 煤气天然气供应量 1917 万立方米, 城市燃气普及率 95.6%。(18) 市容环境卫生, 新建、改建公厕 189 座, 清洁楼 50 座; 建设八个堆肥与填埋的垃圾处理场, 其中还在用的有东孚、集美、同安三个场, 其余填满封场或拆迁; 建设垃圾压缩站、海上环卫专用码头; 环卫专用车辆增至 333 辆。每日产生的 800 吨垃圾全部进行密闭运输与无害化处理。(19) 开展全民植树与评选绿化先进单位活动, 大搞“拆墙透绿”与“见缝插绿”工程, 推进园林绿化建设。至 1998 年已有 31 座公园, 其中市级公园 7 座, 全市绿化覆盖面积 2725 公顷;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5.15%, 人均绿地 9.4 平方米。(20) 自 1981 年在湖里和筓筓两处开发建设工业区、生活小区, 而后新区开发往厦门岛东北部及岛外各城区拓展。每片新区开发实行“先地下, 后地上”的建设程序, 做到公共建筑、市政设施、生活设施配套齐全。1990 年房屋开发商 45 家, 至 1998 年已发展到 545 家, 开发 60 片小区, 做到“开发一片, 建设一片, 收益一片”。(21) 根据旧城改造规划, 对 15 平方公里的旧城区以点、线、片的形式有计划的改造。旧城改造中需拆迁的工厂、商店、单位、住家, 均妥善安置在新开发区等地, 有利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为工厂异地改造发展提供条件。旧城区改造中已建高楼近百幢, 较多集中鹭江道、筓筓湖畔, 成为都市新景点。(22) 房屋建设进展较快, 仅 1988 年至 1998 年

间各类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面积达 2487 万平方米(包括 200 幢高层建筑), 建设了数万套解困统建房(经济适用房), 安排无房户和住房困难户。至 1998 年全市城市各类房屋建筑面积达 3255 万平方米。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增加到 11.62 平方米。城市建成区面积也从 1990 年的 42 平方公里扩大到 1998 年 70.18 平方公里。

改革开放后, 厦门城市建设发生巨大变化, 1998 年与 1980 年相比, 房屋建筑面积增加 3.55 倍,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增加 6.24 倍; 城市道路长度与面积分别增加 3.59 倍、6.75 倍; 城市建成区面积增加 4.84 倍; 城市供水量与供电量分别增加 4.6 倍和 12.62 倍; 海、陆、空 3 项客运与货运总量分别增加 3.96 倍和 3.42 倍; 公交、轮渡、园林建设, 环卫设施建设及新建立城市供气、污水处理等都有很大发展。

五

80 年代前, 厦门因法制不健全, 管理松懈, 城市功能不足; 改革开放后, 不断建立健全法制, 加大城市建设和管理力度,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一) 依法管理

1994 年 3 月全国人大授予在厦门经济特区范围内制定法律规章的权力后, 厦门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法规和规章陆续进行制订、修订、充实和完善, 至 1999 年颁布《厦门市建筑条例》、《厦门市城市规划条例》、《厦门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厦门市燃气管理条例》、《厦门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厦门市城市建设管理监察条例》、《厦门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等法规和规章。用法律形式授予市建委及其所属各行政主管部门行使职能, 把各行政主管部门行使的职能纳入法制轨道, 做到依法行政。

(二) 行政管理

1. 规划管理。实行符合国际惯例的办事程序, 定时化、公开化、“窗口式”服务的规划管理模式及以审批“一书二证”手续为规划管理的主要制度, 从 1990 年至 1998 年, 全市办理“一书二证”计 13372 件, 同时依法查处违法违章建设案件 7437 件。

2. 行业(企业)资质管理。各行政主管部门或授权(委托)有关业务管理部门加强行业管理, 根据有关规定及审批权限, 对从事城市建设的单位进

行企业资格与等级的审查评定和发证工作。至1998年已核准发证的有：房地产开发企业534家（其中国内231家，外资201家，兼营102家）；勘察设计115家，其中本地30家，外地驻厦分支机构85家，勘察设计专业人员3831人；施工企业265家，施工队伍8万余人，有土木建筑技术职称638人，有建设行业职业资格注册180人；组织招标资格43家；建设监理31家，监理人员1306人；物业企业104家；水泥混凝土企业11家，烧结砖厂企业近百家；公用事业企业14家；园林企业54家，其中二级企业12家，三级企业42家；采石企业130家等。各企业按所核定的资质等级及业务活动范围承接相应业务，或开展所允许的业务工作，以确保各项工程建设质量，促使城市建设健康发展。

3. 制度管理。市建委所属各单位、各部门，依据有关法规及开展业务工作的实际需要，制订各项专业制度，并进行档案、计量、质量、检验管理；建筑市场管理（包括建设项目报建、建设工程招投标、施工合同管理、工程造价管理等）；建筑工程管理（包括工程项目经理负责制、工程质量监督、建筑工程与原材料检测、安全监督、文明施工等）；工程初设文件的会审审批管理；企业资质年审或动态管理；工程技术人员资格考核发证管理；资源开采管理及服务社会管理等。深化制度管理，有助规范业务运作程序，建立与规范建筑市场、公用企业市场、园林绿化市场等公开、公平、公证的竞争行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良好有序的运作态势，推动城市建设稳定持续发展。

（三）市容环境卫生管理

市政府成立城市管理办公室、市容考评办公室。各城市管理单位与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和实施城市管理规章；开展有碍市容环境卫生的各项“专项整治”，取得立竿见影的效果；完善市、区、街环卫管理网络，加强环卫清扫力度，实现垃圾全程密闭收运及全部垃圾无害化处理；实施人民城市人民管，开展“门前三包”、“市民公约”活动；城市管理采取“管理目标阶段化、管理内容标准化、管理考核量分化”的科学管理办法，并增强城市监察力量，不断提高市容环卫质量，为厦门市荣获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中国优秀旅游城市提供基本条件。

（四）深化改革

进行组织机构、经济体制、行政管理体制、投资体制及价格管理等多项改革。原市政建设单位集建、检、管为一体，改为可起到互相制约作用的不同法人单位；企事业单位各自采用“亏损包干责任制”、“万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自主经营，自负盈亏，量化报酬”、“定额管理，经费包干，超支不补，增产分成”等经济管理办法；市容环卫与市政维护单位将一级管理改为二级管理，实行“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管理办法；为解决公用事业成本与收费“倒挂”，调整价格，维持与扩大生产；原基础设施建设由政府单一投资改为多渠道筹资；建立建筑市场等多种市场。通过改革，挖掘潜力，促进科学管理，推进厦门城市建设事业发展。

目 录

序.....	(1)
凡例.....	(1)
综述.....	(1)

第一篇 城市规划

第一章 城市总体规划

第一节 指导思想和基本依据	(13)
第二节 城市总体规划布局	(15)
第三节 城市建设用地规划	(16)
第四节 城市交通建设规划	(21)
第五节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规划	(37)
第六节 城市防灾规划	(40)
第七节 城市环境保护规划	(44)
第八节 城市近期建设规划	(46)

第二章 城市分区规划

第一节 鼓浪屿区分区规划	(49)
第二节 厦门旧城区分区规划	(53)
第三节 市中心区规划	(56)
第四节 湖里区分区规划	(57)
第五节 厦门岛东北部地区分区规划	(60)
第六节 集美区分区规划	(63)
第七节 杏林区分区规划	(67)
第八节 海沧地区分区规划	(71)
第九节 同安区分区规划	(75)
第十节 同集路地区分区规划	(79)

第三章 详细规划设计

第一节 居住区规划	(82)
第二节 工业区规划	(97)
第三节 其他	(104)

第二篇 城市建设

第一章 城市基础设施

第一节 航空港.....	(111)
--------------	-------

	一、曾厝垵机场·····	(111)
	二、高崎机场·····	(111)
	三、高崎、马巷军用机场·····	(111)
	四、高崎国际机场·····	(112)
	五、厦门国际航空城·····	(113)
	六、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113)
第二节	厦门五通民用航空学校·····	(114)
第三节	港口与码头·····	(114)
	一、港口·····	(114)
	二、主要港区与码头·····	(116)
	三、其他码头·····	(123)
第四节	铁路·····	(127)
	一、漳厦铁路·····	(127)
	二、鹰厦铁路厦门区段·····	(127)
第五节	陆路·····	(129)
	一、公路·····	(129)
	(一) 公路建设 ·····	(129)
	(二) 对外交通干线 ·····	(131)
	(三) 高速公路 ·····	(132)
	二、城市道路·····	(133)
	(一) 古街道 ·····	(133)
	(二) 旧城区道路 ·····	(133)
	(三) 新城区道路 ·····	(138)
	(四) 近郊道路 ·····	(141)
	(五) 鼓浪屿区道路 ·····	(142)
	(六) 集美区道路 ·····	(142)
	(七) 杏林区道路 ·····	(142)
	(八) 海沧台商投资区道路 ·····	(143)
	(九) 同安区道路 ·····	(143)
	三、城市道路照明·····	(164)
	(一) 道路照明 ·····	(164)
	(二) 灯光夜景 ·····	(167)
	(三) 光源与调控 ·····	(167)
第六节	桥梁·····	(169)
	一、跨海桥·····	(169)
	二、高架桥·····	(169)
	三、立交桥·····	(169)
	四、跨湖桥·····	(170)
	五、人行天桥·····	(170)
	六、同安城区桥梁·····	(170)
第七节	堤岸、海堤及其他市政设施·····	(173)
	一、堤岸·····	(173)

二、海堤·····	(173)
三、隧道·····	(174)
第八节 城市公共交通·····	(174)
一、公共汽车·····	(174)
(一) 基本建设·····	(174)
(二) 营运车辆·····	(175)
二、轮渡·····	(177)
(一) 基本建设·····	(177)
(二) 营运船舶·····	(178)
第九节 城市供电·····	(179)
第十节 邮电·····	(182)
一、电信·····	(182)
二、邮政·····	(183)
第十一节 城市供水·····	(184)
一、水资源·····	(186)
二、水源泵站和输水管道·····	(187)
三、制水厂·····	(188)
四、供水设施·····	(191)
第十二节 城市排水设施·····	(192)
一、厦门本岛排水设施·····	(192)
二、厦门岛外排水设施·····	(194)
三、海水冲沟·····	(196)
四、污水治理工程·····	(197)
第十三节 城市燃气·····	(206)
一、液化气·····	(206)
二、管道煤气·····	(208)
三、液化气空混站·····	(209)
第十四节 市容环境卫生·····	(209)
一、环卫工程设施·····	(209)
二、公共卫生设施·····	(214)
三、管理机构的工作场所·····	(214)
四、同安区环卫设施·····	(215)
第十五节 市政科技·····	(215)
一、引进先进技术与设备·····	(215)
二、开展科学研究·····	(215)
三、推广新技术·····	(220)
四、开发计算机的应用·····	(221)
第十六节 白鹭洲开发建设·····	(226)
第二章 新区建设	
第一节 1950~1980 年新区建设·····	(228)
第二节 1981~1998 年新区建设·····	(229)
第三节 高层建筑·····	(230)

第四节	主要开发区·····	(231)
	一、湖里工业区·····	(231)
	二、筓筓新市区·····	(232)
	三、莲花新村及东部开发区·····	(232)
	四、江头新区·····	(234)
	五、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234)
	六、海沧台商投资区·····	(235)
	七、象屿保税区·····	(235)
	八、杏林台商投资区·····	(236)
	九、集美北部工业区·····	(236)
	十、同安外商投资区·····	(236)
第三章	旧城改造	
第一节	旧城沿革·····	(237)
第二节	旧城改造方略·····	(239)
第三节	旧城改造工程·····	(240)
	一、厦禾路旧城改造·····	(241)
	二、江头旧城改造·····	(243)
第四章	房屋建设	
第一节	居住用房·····	(245)
第二节	工业交通用房·····	(248)
第三节	商业服务业用房·····	(249)
第四节	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用房·····	(250)
第五节	行政办公用房·····	(253)
第六节	其它用房·····	(254)
第五章	城市园林绿化	
第一节	私家园林·····	(258)
第二节	公共绿地·····	(259)
	一、公园·····	(259)
	二、纪念园·····	(273)
	三、道路绿化·····	(275)
	四、街旁绿地和小游园·····	(278)
第三节	专用绿地·····	(282)
	一、居住区绿地·····	(282)
	二、单位专用绿地·····	(283)
第四节	生产绿地·····	(294)
	一、苗圃·····	(294)
	二、花圃·····	(295)
	三、果园·····	(296)
	四、生产绿地·····	(296)
第五节	防护绿地·····	(296)
	一、沿海滩地绿化带·····	(296)
	二、环岛公路绿化带·····	(297)